

# 大同大學機械與材料工程學系學生置物櫃借用與管制辦法

第一條 為有效管理本系學生置物櫃，培養學生愛惜公物設備，特訂「大同大學機械與材料工程學系學生置物櫃借用與管制辦法」，以下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系置物櫃為公共財產並依法編列本校財產編號，由610辦公室負責同仁管理與規劃使用。

第三條 本系置物櫃借用管制如下：

- 一、申請資格：限本系大學部全體學生。
- 二、申請方式：大一新生於開學後至大同大學機械與材料工程學系之網頁公告區填寫學生置物櫃申請之電子表單。
- 三、申請流程：開學後隨時開放申請，學期結束至新學期開始期間開放辦理退櫃。申請後請自行至610辦公室領取學號與姓名紙條，完成設置後將鍵入本校畢業離校審核之借用與管制系統管理。
- 四、歸還方式：學生辦理畢業離校手續前，應清空原借用之置物櫃，經610辦公室負責同仁確認無損害者得於畢業離校審核之借用與管制系統註銷，完成註銷手續後得辦理畢業離校。

第四條 本系置物櫃使用規範如下：

- 一、櫃內不得放置散發異味或易腐、易燃等危險物品，如經查屬實勸導後未見改善者將予以停權，並通知導師依校規處理。
- 二、貴重物品需隨身攜帶，勿放置櫃內，若放置櫃內遭遺失或破壞之情事，本系概不負責。
- 三、個人置物櫃不得塗鴉或黏貼等破壞，借用期間如經惡意損壞，借用人需負保管與修繕全責。
- 四、置物櫃之預設密碼皆為0000，申請完成後得自行修改。若不慎遺失密碼請至610辦公室申請重設密碼。

第五條 如有未盡事宜，本系保有最終裁量權。